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鑫先生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王华先生、侯莉女士以及前独立董事许维亚先生分别提交了《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请参阅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7）以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收购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杨鑫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1-008）。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0 年公司无可供分配的利润，故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统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杨鑫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统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为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杨鑫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选举杨鑫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选举周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选举张雨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计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

（十五）《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选举王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选举董红曼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计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

（十六）《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